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OENIX MEDIA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08)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該等目標公司之股權

該等收購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佈，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了該等協議：

1. 與賣方 A 及上海影視於 2022 年 11 月 23 日訂立上海影視協議（經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 A 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影視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 5,000,000 元（相等於約 5,600,000 港元）；
2. 與該等賣方及滙智博眾於 2022 年 11 月 23 日訂立滙智博眾協議（經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滙智博眾之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 2,000,000 元（相等於約 2,240,000 港元）；
3. 與賣方 A 及廣東一代於 2022 年 11 月 28 日訂立廣東一代協議（經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 A 有條件同意出售廣東一代之 70% 股權，代價為人民幣 3,500,000 元（相等於約 3,920,000 港元）；及

4. 與該等賣方及深圳鳳凰星於 2022 年 12 月 23 日(交易時段後)訂立深圳鳳凰星協議（經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深圳鳳凰星之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 5,000,000 元（相等於約 5,600,000 港元）。

分別於上海影視完成及廣東一代完成後，買方（作為貸款人）將與上海影視及廣東一代（作為借款人）訂立個別借款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提供免息貸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 11,820,000 元(相等於約港幣 13,238,400 元)予上海影視及人民幣 3,250,000 元(相等於約港幣 3,640,000 元)予廣東一代。該等貸款將悉數用於償還上海影視股東貸款及廣東一代股東貸款予賣方 A。

在各自上海影視完成、滙智博眾完成、廣東一代完成及深圳鳳凰星完成後，上海影視、滙智博眾及深圳鳳凰星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廣東一代將成為本公司擁有 70% 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該等目標公司之財務業績將綜合入賬至本集團財務報表。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上海影視協議、滙智博眾協議及廣東一代協議項下有關交易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 5%，該等交易將不會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之須予公佈交易。

然而，有關該等收購事項及貸款安排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合併計算時超過 5% 但全部百分比率均低於 25%，因此該等收購事項及貸款安排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之公告之規定。

該等收購事項

董事會謹此宣佈，買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該等賣方訂立該等協議，以收購該等目標公司之股權，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上海影視協議

日期

2022 年 11 月 23 日（經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

訂約方

- (a) 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b) 賣方 A；及
- (c) 上海影視

主體事項及代價

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 A 有條件同意出售上海影視並無附有產權負擔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 5,000,000 元（相等於約 5,600,000 港元），應由買方於上海影視協議項下股權轉讓完成工商變更登記後 30 日內支付予賣方 A。

條件

上海影視完成須待賣方 A、買方及上海影視各自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其各自之公司章程細則就上海影視收購事項完成決策程序（及知會義務（就賣方 A 而言））後，方告落實。

完成

上海影視協議訂約方應於上海影視協議之日期起 20 日內向主管部門提交相關文件並完成股權轉讓登記。上海影視完成在上述股權轉讓登記完成當日視為落實。

滙智博眾協議

日期

2022 年 11 月 23 日（經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

訂約方

- (a) 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b) 賣方 A；
- (c) 賣方 B；及
- (d) 滙智博眾

主體事項及代價

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 A 及賣方 B 有條件同意分別出售滙智博眾並無附有產權負擔之 99% 及 1% 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 2,000,000 元（相等於約 2,240,000 港元），其中包括於滙智博眾協議項下股權轉讓完成工商變更登記後 30 日內，應支付人民幣 1,980,000 元予賣方 A 及支付人民幣 20,000 元予賣方 B。

條件

滙智博眾完成須待該等賣方、買方及滙智博眾各自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其各自之公司章程細則就滙智博眾收購事項完成決策程序（及知會義務（就該等賣方而言））後，方告落實。

完成

滙智博眾協議訂約方應於滙智博眾協議之日期起 20 日內向主管部門提交相關文件並完成股權轉讓登記。滙智博眾完成在上述股權轉讓登記完成當日視為落實。

廣東一代協議

日期

2022 年 11 月 28 日（經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

訂約方

- (a) 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b) 賣方 A；及
- (c) 廣東一代

主體事項及代價

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 A 有條件同意出售廣東一代並無附有產權負擔之 70% 股權，代價為人民幣 3,500,000 元（相等於約 3,920,000 港元），應於廣東一代協議項下股權轉讓完成工商變更登記後 30 日內支付予賣方 A。

條件

廣東一代完成須待賣方 A、買方及廣東一代各自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其各自之公司章程細則就廣東一代收購事項完成決策程序（及知會義務（就賣方 A 而言））後，方告落實。

完成

廣東一代協議訂約方應於廣東一代協議之日期起 20 日內向主管部門提交相關文件並完成股權轉讓登記。廣東一代完成在上述股權轉讓登記完成當日視為落實。

深圳鳳凰星協議

日期

2022 年 12 月 23 日（交易時段後）（經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

訂約方

- (a) 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b) 賣方 A；
- (c) 賣方 B；及
- (d) 深圳鳳凰星

主體事項及代價

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 A 及賣方 B 有條件同意分別出售深圳鳳凰星並無附有產權負擔之 90% 及 10% 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 5,000,000 元（相等於約 5,600,000 港元），其中包括於深圳鳳凰星協議項下股權轉讓完成工商變更登記後 30 日內，應支付人民幣 4,500,000 元予賣方 A 及支付人民幣 500,000 元予賣方 B。

條件

深圳鳳凰星完成須待該等賣方、買方及深圳鳳凰星各自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其各自之公司章程細則就深圳鳳凰星收購事項完成決策程序（及知會義務（就該等賣方而言））後，方告落實。

完成

深圳鳳凰星協議訂約方應於深圳鳳凰星協議之日期起 20 日內向主管部門提交相關文件並完成股權轉讓登記。深圳鳳凰星完成在上述股權轉讓登記完成當日視為落實。

代價基準

該等收購事項之代價參照買方與該等賣方根據該等目標公司已繳足註冊資本金額對應該等賣方各自之股權及下述進行該等收購事項之理由而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有關代價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補充協議

於 2022 年 12 月 23 日（交易時段後），該等賣方與買方就該等收購事項訂立補充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承擔中國稅務機關可能向賣方及買方就該等收購事項所徵收之稅項及費用，其金額尚未被中國稅務機關評估。各方同意該等應付稅項及費用將不會導致該等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的主要交易或非常重大收購。

貸款安排

分別於上海影視完成及廣東一代完成後，買方（作為貸款人）將與上海影視及廣東一代（作為借款人）訂立個別借款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提供免息貸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 11,820,000 元（相等於約 13,238,400 港元）予上海影視及人民幣 3,250,000 元（相等於約 3,640,000 港元）予廣東一代。該等貸款將悉數用於償還上海影視股東貸款及廣東一代股東貸款予賣方 A。有關貸款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並須按買方要求償還。

進行該等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超過二十年間，賣方 A 一直獲本集團委任為其於中國之非獨家代理，以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以及代表本集團進行若干其他非核心業務（有關服務及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廣告銷售、電視節目及內容製作及該等目標公司提供或進行之有關服務及／或業務）。該等目標公司由賣方 A 成立以滿足有關委任之需要。

站於本集團之觀點，委任第三方代理人開展相關業務，尤其是在其開初創業階段，將有助於管理及減輕本集團之商業風險。然而，隨著該等業務日趨成熟及穩定，本集團自行經營之經濟效益將為更高，故本集團已決定就該等領域終止委任賣方 A。因此，該等目標公司（連同其設備、資產及僱員）對賣方 A 而言為不必要。

於該情況下，賣方 A 與本集團就該等收購事項達成協議。通過該等收購事項，賣方 A 毋須關閉該等目標公司，亦毋須分散處置其設備、資產及僱員，否則可能會產生大量時間及成本。至關重要的是，由於本集團能夠保留所有必要設備、資產及經驗豐富的員工隊伍，為與本集團業務方向一致之相關業務提供無縫持續性，故該等收購事項被認為對本集團有利。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協議之條款及貸款安排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為一家衛星電視廣播營運商，並透過其附屬公司為於中國及全球廣播之主要衛星電視廣播營運商之一。除衛星電視廣播外，本集團現時擁有涵蓋互聯網媒體、戶外媒體、雜誌、數字科技、文創、教育、展覽等領域的多元化業務組合。買方主要於中國從事電視節目製作業務。

該等賣方

賣方 A 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廣播、電視、電影及內容製作及其他媒體相關業務。賣方 B 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廣告設計、製作及發行業務。

於本公告日期，賣方 A 由北京樂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樂天」）擁有 60% 及由賣方 B 擁有 40%。北京樂天由劉慶華擁有 40%、季蓓蓓擁有 30%、劉波（為僱員及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擁有 20% 以及王貴森擁有 10%。賣方 B 由吳建國擁有 40%、曾世平擁有 30% 及李輝擁有 30%。曾世平及李輝為本集團僱員。

除劉波及除賣方 A 於鳳凰東方（北京）置業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之 9%權益及上述披靈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各該等賣方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有關該等目標公司之資料

上海影視

上海影視為於 2013 年 7 月 23 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5,000,000 元。上海影視於本公告日期為賣方 A 全資擁有。其主要在中國從事電視節目及其他視覺內容的戰略規劃、製作及發行。

以下載列上海影視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截至 2020 年及 2021 年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0 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2021 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稅前溢利／（虧損）	(13,870.76)	836,969.78
稅後溢利／（虧損）	(13,870.76)	816,637.24

上海影視於 2022 年 10 月 31 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 1,753,755.07 元(相等於約港幣 1,964,206 元)。

滙智博眾

滙智博眾為於 2010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 2,000,000 元，其股權於本公告日期分別由賣方 A 及賣方 B 擁有 99%及 1%。其主要從事基於本公司所擁有版權之電視節目及內容而開發數字及新媒體內容，並用於商業用途。

以下載列滙智博眾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截至 2020 年及 2021 年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0 年 (經審核) 人民幣	2021 年 (經審核) 人民幣
稅前溢利	409,034.85	1,108,624.95
稅後溢利	388,506.18	1,041,281.48

滙智博眾於 2022 年 10 月 31 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 9,366,818.22 元(相等於約港幣 10,490,836 元)。

廣東一代

廣東一代為於 2003 年 6 月 30 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 5,000,000 元，其股權於本公告日期分別由賣方 A 及廣東廣視擁有 70% 及 30%。廣東廣視由廣東廣播電視台全資擁有。除廣東廣視於廣東一代之權益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各廣東廣視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廣東廣視主要從事設計、製作及發行廣告業務，並為本集團在廣東、廣西、海南及福建省之電視業務之廣告代理。

以下載列廣東一代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截至 2020 年及 2021 年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0 年 (經審核) 人民幣	2021 年 (經審核) 人民幣
稅前溢利／(虧損)	(78,553.01)	9,195.94
稅後溢利／(虧損)	(78,553.01)	9,195.94

廣東一代於 2022 年 10 月 31 日之未經審核負債淨額為約人民幣 8,000,889.55 元(相等於約港幣 8,960,996 元)。

深圳鳳凰星

深圳鳳凰星為於 2000 年 7 月 5 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 5,000,000 元，其股權於本公告日期分別由賣方 A 及賣方 B 擁有 90% 及 10%。其主要從事《鳳凰周刊》雜誌之廣告業務代理，並會參與及投資至其他文化發展及展覽相關項目。深圳鳳凰星經營一家書店，出售書籍及雜誌，並在北京設有辦事處分支，主要從事組織文化交流活動、廣告設計、企業形象策劃及組織展覽。除上述外，其於重慶鳳凰文化教育投資有限公司(「重慶鳳凰文化」)(一家主要從事投資文化及教育項目之有限公司)擁有 20% 投資。重慶鳳凰文化於重慶市漢基伊達置業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擁有 49% 投資。此外，深圳鳳凰星於北京鳳凰時代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出版物批發、文化藝術交流活動及展覽服務、廣告的設計、製作及發佈等業務)擁有 49% 投資。

深圳鳳凰星擁有該物業，而該物業位於中國深圳羅湖紅嶺中路荔景大廈 9 樓，總樓面面積為 1,661.5 平方米，現時由深圳鳳凰星佔用作其本身辦公室用途。

以下載列深圳鳳凰星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截至 2020 年及 2021 年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0 年 (經審核) 人民幣	2021 年 (經審核) 人民幣
稅前溢利	4,516,533.09	5,767,933.16
稅後溢利	3,281,645.30	4,307,454.95

深圳鳳凰星於 2022 年 10 月 31 日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長期投資及物業價值以其各自之初始購買成本計量）為約人民幣 29,225,922.03 元(相等於約港幣 32,733,033 元)。

在各別上海影視完成、滙智博眾完成、廣東一代完成及深圳鳳凰星完成後，上海影視、滙智博眾及深圳鳳凰星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廣東一代將成為本公司擁有 70% 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該等目標公司之財務業績將綜合入賬至本集團財務報表。

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上海影視協議、滙智博眾協議及廣東一代協議項下有關交易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 5%，該等交易將不會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之須予公佈交易。

然而，有關該等收購事項及貸款安排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合併計算時超過 5% 但全部百分比率均低於 25%，因此該等收購事項及貸款安排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之公告之規定。

釋義

「該等收購事項」	指	上海影視收購事項、滙智博眾收購事項、廣東一代收購事項及深圳鳳凰星收購事項
「該等協議」	指	上海影視協議、滙智博眾協議、廣東一代協議及深圳鳳凰星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東廣視」	指	廣東廣視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廣東一代」	指	廣東一代傳媒廣告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賣方 A 擁有 70%及廣東廣視擁有 30%
「廣東一代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廣東一代協議向賣方 A 收購廣東一代之 70% 股權
「廣東一代協議」	指	由賣方 A、廣東一代與買方就廣東一代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 28 日之股權轉讓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
「廣東一代完成」	指	根據廣東一代協議完成廣東一代收購事項

「廣東一代股東貸款」	指	廣東一代於廣東一代完成日期結欠賣方 A 之貸款總額人民幣 3,250,000 元(相等於約港幣 3,640,000 元)
「滙智博眾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滙智博眾協議向賣方 A 及賣方 B 收購滙智博眾之全部股權
「滙智博眾協議」	指	由該等賣方、滙智博眾與買方就滙智博眾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 23 日之股權轉讓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
「滙智博眾完成」	指	根據滙智博眾協議完成滙智博眾收購事項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滙智博眾」	指	北京滙智博眾公關顧問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賣方 A 擁有 99% 及賣方 B 擁有 1%
「獨立第三方」	指	非本集團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貸款安排」	指	買方向上海影視及廣東一代各自提供之貸款以償還上海影視股東貸款及廣東一代股東貸款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該物業」	指	荔景大廈 9 樓 (901)，位於中國深圳作商住混合用途之建築物

「買方」	指	北京滙播廣告傳媒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上海影視」	指	上海鳳凰衛視神州影視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賣方 A 全資擁有
「深圳鳳凰星」	指	深圳市鳳凰星文化產業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賣方 A 擁有 90%及賣方 B 擁有 10%
「深圳鳳凰星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深圳鳳凰星協議向該等賣方收購深圳鳳凰星之全部股權
「深圳鳳凰星協議」	指	由該等賣方、深圳鳳凰星與買方就深圳鳳凰星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股權轉讓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
「深圳鳳凰星完成」	指	根據深圳鳳凰星協議完成深圳鳳凰星收購事項
「上海影視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上海影視協議向賣方 A 收購上海影視之全部股權
「上海影視協議」	指	由賣方 A、上海影視與買方就上海影視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 23 日之股權轉讓協議（經補充協議所補充及修訂）
「上海影視完成」	指	根據上海影視協議完成上海影視收購事項

「上海影視股東貸款」	指	上海影視於上海影視完成日期結欠賣方 A 之貸款總額人民幣 11,820,000 元(相等於約港幣 13,238,400 元)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協議」	指	由買方及該等賣方就該等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23 日之補充協議
「該等目標公司」	指	上海影視、滙智博眾、廣東一代及深圳鳳凰星
「賣方 A」	指	神州電視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賣方 B」	指	北京爾雅遠東廣告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該等賣方」	指	賣方 A 及賣方 B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除非另有特別指明，人民幣兌港元乃根據人民幣 1.00 元兌 1.12 港元之匯率兌換。採用該匯率（倘適用）乃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金額會或將會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根本並無兌換。

承董事會命
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家強

香港，2022 年 12 月 23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徐威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孫玉勝先生（常務副行政總裁兼總編輯）

非執行董事

何超瓊女士（副主席）、孫光奇先生、簡勤先生及王海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學濂先生、Thaddeus Thomas BECZAK 先生、方風雷先生及周龍山先生